


本法律意见书系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科创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指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5 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章程》”）《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等相关规定出具。

二、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主体及激励对象

（一）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主体



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2024 年 10 月 25 日